

中華民國壘球協會

115年 第九次選訓委員會會議

一、時間：115年9月18日(五)中午12時30分

二、地點：視訊會議

三、出席人員：

楊賢銘、陳汝俊、林德隆、徐武男、陳妙怡、楊依婷、邱麗夙，共 7 人。

四、缺席人員：共 0 人。

五、請假人員：林盈馨、林志錡，共 2 人。

六、列席人員：張家興秘書長、黃慧雯總教練，共 2 人。

七、主席：楊賢銘

紀錄：蘇曉芃

八、討論提案：

案由一：審議「2026 U15亞洲盃女子壘球賽」代表隊教練及選手名單。

提案者：2026 U15培訓隊總教練 黃慧雯

說明：依據中華民國壘球協會 114年12月30日第十六次選訓委員會會議決議，通過「2026 U15亞洲盃女子壘球賽」遴選辦法，選出教練5名、正選球員16名、預備球員4名（分別依選手守備位置說明其個人優勢與不可取代性，選出4名投手、3名捕手、5名內野手與4名外野手），名單詳如附件。

(1) 雖本次配置3名捕手，惟胡妤婕具捕手經驗，並可兼任一壘手，具內野守備及領導能力，且打擊表現穩定，考量團隊戰力需求，予以列入正選名單。

(2) 遴選主要參考今年7月份赴日本移地訓練期間之訓練及比賽數據，並綜合評估國內集訓及相關賽事期間之訓練態度、場上表現、技術能力及團隊配合等情形，作為整體遴選依據。

野手彭星霏、馬梓妤，考量現階段整體技術及打擊表現仍有精進空間，列入預備球員名單；投手汪姿璇、張愷芯，考量目前球速及投球壓制力尚有提升空間，爰列入預備球員名單。

(3) 前揭4名預備球員依本年度培訓計畫相關規定，仍將隨隊參與後續訓練及相關賽事，並將持續觀察其訓練及比賽表現；於領隊會議前，如因球隊整體戰力、選手狀況或賽事需求有所調整，得依程序辦理名單異動。

楊賢銘召集人意見：

依據相關數據，汪姿璇於日本移地訓練期間取得3勝，為本隊勝投場次最多之投手，惟本次遴選未列入正選名單，請說明其遴選考量。

黃慧雯總教說明：

本次日本移地訓練期間，各場比賽採投手車輪戰方式調度，未預先固定先發、中繼及後援之角色，主要藉由實戰觀察各投手適合之定位。

汪姿璇於部分比賽擔任中繼投手期間，雖球隊最終取得勝利，惟就其當場投球內容及整體穩定性觀察，現階段之投球壓制力及比賽掌控能力仍有精進空間，綜合評估後，暫列預備球員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九、臨時動議

十、散會



